



# 广东省交通规划设计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合同（协议书）

项目名称：澄饶快速路一期工程(广东滨海旅游公路汕头六合产业园起步区段)及永合连接线新建工程

项目阶段：社会稳定风险分析报告

合同编号：粤交院[2022]经营B-0070号

签约日期：2022年6月20日



委托方：汕头市澄海区交通运输局（以下简称“甲方”）

法定代表人：谢沛山

社会信用代码：11440515MB2C82223C

通讯地址：广东省汕头市澄海区西华路中段

受托方：广东省交通规划设计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

法定代表人：李江山

社会信用代码：91440000455857836N

通讯地址：广州市天河区兴华路 22 号

2022 年 6 月，甲方委托乙方承担澄饶快速路一期工程(广东滨海旅游公路汕头六合产业园起步区段)及永合连接线新建工程社会稳定风险分析报告编制任务。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和《建设工程勘察设计合同管理办法》的规定，经双方商定一致，签订本合同，以便共同遵守。

### 一、工作内容

按国家相关编制办法、技术规范、技术标准等要求开展澄饶快速路一期工程(广东滨海旅游公路汕头六合产业园起步区段)及永合连接线新建工程社会稳定风险分析报告编制工作。社会稳定风险分析的内容包括：风险调查、风险识别、风险评估及初始登记判断、提出风险防范和化解措施、落实措施后的预期风险等级、形成风险分析阶段。

### 二、设计依据

- 1、按交通运输部及现行有关技术规范、规程、法规的要求执行；
- 2、按甲方的有关合理要求执行。

### 三、期限及有关事项

- 1、按甲方的要求完成社会稳定风险分析报告的编制工作；
- 2、乙方向甲方提交最终纸质版成果文件一式 8 份。

### 四、合同费用及支付方式

#### 1、费用总额

经双方友好协商，本项目签约合同价为人民币¥144000.00 元（大写：壹拾肆万肆仟元整）（收费依据详见附件 1），签约合同价为本次服务的暂定含税包干价。

## 2、拨付款办法

在该项目财政资金到位的前提下，按下列约定支付：

(1) 本合同签订生效后 15 天内，甲方向乙方支付至合同费用的 30%，作为预付款；

(2) 本项目社会稳定风险分析报告取得相关主管部门审批后 15 天内，甲方向乙方支付至合同费用的 80%；

(3) 待财政预算审核定案后 15 个工作日内，若签约合同价未超过预算财审社会稳定分析分析费的 100%，甲方向乙方支付至签约合同价的 100%；若签约合同价超过预算财审社会稳定分析分析费的 100%，甲方向乙方支付至预算财审社会稳定分析分析费的 100%。合同结算金额最终以财政结算审核金额为准，多退少补。

(4) 甲方支付合同价款前，乙方必须按甲方提供的格式要求先向甲方提交支付申请和合法有效等额发票，否则甲方有权相应延付、减付或拒付合同价款。

## 五、双方责任

### 1、甲方责任

(1)、甲方派出联系人与乙方保持工作联系，并协助解决乙方报告编制人员进场工作的过程中与有关部门必要的协调工作；

(2)、本合同规定由乙方完成的成果文件的版权归属于乙方，甲方有在本合同所规定项目中使用的权利。甲方应维护乙方所提交成果文件的版权，未经乙方同意，甲方不得擅自修改或向第三方转让或用于本合同外的项目，如发生以上情况，乙方有权索赔；

(3)、因甲方原因变更咨询项目、规模、条件，造成乙方需要返工时，双方除需另行协商签订合同、重新明确有关条款外，甲方应按乙方所耗工作量向乙方支付返工费；

(4)、甲方应按本合同规定的日期及时支付合同费用，因不可归责于甲方原因（包括但不限于财政资金拨付进度延迟、拨付流程审核审批时间）导致的付款延期，不视为甲方违约。

(5)、如需要，由乙方协助甲方组织相关评审，邀请有关部门和人员参加，费用由乙方支付；甲方应在乙方提交成果文件之日起 3 个月内组织评审或不审批或项目停缓建，逾期则视为文件审查质量合格（评审）通过，甲方向乙方支付全部合同费用。以后若需评审，乙方应无条件予以配合，但甲方应向乙方支付评审费用，具体金额由双方另行协商确定。

### 2、乙方责任

(1)、乙方按现行的标准、规范、规定和技术条例进行社会稳定风险分析报告的编制，

保证报告的质量，按合同规定的时间及份数向甲方交付成果文件；

(2)、乙方对成果文件中出现的、依现有技术要求(标准)和条件可以确认的遗漏或错误负责修改或补充。由于乙方的前述遗漏或者错误造成工程质量事故损失时，乙方负责采取补救措施外，应根据纠纷或争议的解决结果赔偿相应的损失。

(3)、如需要评审，乙方应根据评审意见负责不超过本合同规定的工作范围内的修改完善；

(4)、乙方工作需满足乙方公司制订的三标管理体系文件的要求，特别是外业工作中，要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森林法》及职业健康安全等相关法律法规要求，采取一切措施保护施工现场的内外环境，以避免其施工操作引起的污染和其他因素对公众或公众财产造成伤害或妨碍。在确保乙方向甲方提供优质产品和满意服务的同时，尽量避免或减少对环境 and 员工健康安全的不利影响。

## 六、保密条款

甲乙双方需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测绘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保守国家秘密法》以及广东省有关保密政策法规的规定，做好本项目测绘成果的保密工作，维护国家的安全及利益，严防泄密。

## 七、纠纷或争议的解决

1、若本合同履行过程中出现纠纷或争议，双方应相互尊重，协商解决；  
2、经双方协商仍不能解决的，任何一方均有权向汕头仲裁委员会提出仲裁申请，适用该仲裁机构适时生效的仲裁规则，仲裁裁决是终局的，对双方都有约束力。

## 八、其他约定

1、如有超出本合同规定的其他工作内容，双方可另行签订补充合同；  
2、由于不可抗力因素致使本合同无法履行时，本合同自行终止。双方在不可抗力因素影响的范围内免除责任。

## 九、合同生效与文本

(一) 本合同未尽事宜，由双方协商解决。

(二) 本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委托代理人签字并盖公章后生效，甲、乙双方履行完规定条款，合同即终止。

(三) 本合同正本一式贰份，甲、乙双方各执壹份；副本一式肆份，甲、乙双方各执贰份。正副本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以下无正文)

甲方(盖章): 汕头市澄海区交通运输局



法定代表人

或其委托代理人:

乙方(盖章): 广东省交通规划设计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或其委托代理人:

日期:2022年6月20日

日期:2022年6月20日

帐户名称: 广东省交通规划设计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 中信银行广州分行花园支行

银行帐号: 7443900182600088484

## 附件 1: 费用计算书

## 一、收费标准

本项目收费依据采用《中国工程咨询协会关于工程咨询服务（境内）人工成本要素信息调查情况的通报》（中咨协政[2015]46号），根据工程咨询服务范围内的“（九）社会稳定风险分析专项报告编制”收费标准进行相关计费。

## 二、计费过程

本项目社会稳定风险分析报告计费过程

序号	名称	单位	数量	单价	金额（元）	备注
一	咨询人员人工成本				79950	
1	高级工程师	人工日	15	2030	30450	人工收费标准按《中国工程咨询协会关于工程咨询服务（境内）人工成本要素信息调查情况的通报》（中咨协政[2015]46号）计算，高级职称及以上按2030元/人工日，中级职称按1580元/人工日，初级职称及以下按1290元/人工日
2	工程师	人工日	15	1580	23700	
3	助理工程师	人工日	20	1290	25800	
二	编制费用	总额	社会稳定风险分析费用=人工成本×人工日法综合计算系数		184684.5	人工日法综合计算系数，反映项目直接人工成本占服务总成本比例、利润水平、税金等因素的综合影响，社会稳定风险分析专项报告编制类系数采用2.31
<b>最终报价</b>					<b>180000</b>	在二的基础上按千元向下取整

综合以上计费过程，本项目社会稳定风险分析报告报价取整为180000元，鉴于双方友好合作关系，本项目下浮20%，即 $180000 \times (1-20\%) = 144000$ 元。

附件 2: 中选中介机构通知书

# 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

## 中选中介机构通知书

编号: ST2206070333

广东省交通规划设计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受汕头市澄海区交通运输局委托,澄饶快速路一期工程(广东滨海旅游公路汕头六合产业园起步区段)及永合连接线新建工程社会稳定风险分析报告编制(采购项目编码:440515MB2C822232205270333)通过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直接选取方式进行公开选取并经过项目业主确认,你机构为本项目的中选中介机构,服务金额确定为(暂不做评估与测算)。服务时限为:按照双方签订合同执行。

请你机构在此通知出具之日起按照规定,在3个工作日内与汕头市澄海区交通运输局接洽,在15个工作日内与汕头市澄海区交通运输局按照采购公告确定的内容以及网上报名承诺书有关内容签订中介服务合同,在合同签订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将合同在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上备案公示(合同中法定保密的内容应去掉),并依合同约定完成工作。

汕头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澄海分中心

2022年06月07日

同  
翰  
行

同

审批内容

合同（含协议书）签批呈报表			
流水号	HT202501124	申请时间	2025-01-23
经办人	林也植	所在单位	第五设计院
合同名称	澄海快速路一期工程(广东滨海旅游公路汕头六合产业园起步区段)及永合连接线新建工程-社稳分析报告	合同编号	2022-B-0070
合同类别	<input checked="" type="radio"/> 承外合同 <input type="radio"/> 合作合同 <input type="radio"/> 合作人员借用协议 <input type="radio"/> 财务类合同 <input type="radio"/> 技术类合同 <input type="radio"/> 研发类合同 <input type="radio"/> 人力类合同 <input type="radio"/> 行政类合同 <input type="radio"/> 后勤类合同 <input type="radio"/> 信息类合同 <input type="radio"/> 其它	合作类型	
是否涉及科研	<input type="radio"/> 是 <input checked="" type="radio"/> 否    (注：主/参编标准规范、技术指南、科研课题、软件开发等)		
项目负责单位		是否确定合同金额	<input checked="" type="radio"/> 是 <input type="radio"/> 否
主合同金额 (不含暂列金额)	144000 元	合作合同金额	元
甲方	汕头市澄海区交通运输局	乙方	广东省交通规划设计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签字/盖章	<input type="radio"/> 亲笔签字 <input checked="" type="radio"/> 法人签章    (备注：请与合同签约方明确)		
合同摘要			
附件	 林也植+2022-B-0070+社稳报告+澄海交通局 (1.15) .pdf		

审批记录

时间	节点名称	操作者	操作	处理意见
2025-01-15 11:21	起草节点	林也植	提交文档	此合同生产经营部冯晓玲已审核，无修改意见。 甲方修改：1、删除了不含税价；2、删除合同送达条款。
2025-01-15 14:22	生产经营部经理审核	赵思恩	通过	同意
2025-01-15 15:06	副院长审批	黄锋旺	通过	同意 (来自：钉钉)
2025-01-16 10:13	院长审批	冯心宜	通过	同意 (来自：钉钉)
2025-01-21 15:19	市场发展部经办人复核	冯晓玲	通过	建议签署 (M)
2025-01-21 16:18	市场发展部主任审批	邬晓辉	通过	同意
2025-01-21 17:13	分管领导审批	刘桂红	通过	同意 (来自：钉钉)
2025-01-22 16:52	公司总经理审批	黄湛军	通过	同意 (来自：钉钉)
2025-01-23 09:00	法定代表人审批	董事长(李江山)	通过	同意 (来自：钉钉)
2025-01-23 09:00	抄送申请人	系统	抄送：“林也植”	